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文件

关于宝利来 2006 年度报告等事项的 独立董事意见书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已于 2007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十六次会议，会议上就 2006 年度业绩报告、利润分配等事项作出决定。

现本公司独立董事杨春祥先生、龙世平、国世平先生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0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二 00 六年度实现损益-1,706,059 元，可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78,990,322 元。

经本公司董事会研究，鉴于本公司本年度经营亏损，且每股净资产仍低于所发行股票面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负，因此决定：本年度不分红送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独立董事现发表独立意见，对本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表示认可。

二、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报告期末亦无该项目余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交易及往来事项。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宜

鉴于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于2007年3月15日任期届满，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向公司主要股东征询，公司主要股东均无新派、改派董事候选人之意向。因此，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现公司董事会提名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如下：

提名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陈英伟先生、国世平先生、杨春祥先生、龙世平先生为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国世平先生、杨春祥先生、龙世平先生获提名为本公司之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介详见附件）

本公司监事会已提名杨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国卫平、杨春祥、龙世平特对上述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我们认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会具有推荐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资格。

二、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名的董事会候选人周瑞堂先生、殷刚先生、陈英伟先生、国世平先生、杨春祥先生、龙世平先生（其中，国世平先生、杨春祥先生、龙世平先生获建议提名为本公司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实际运作的需要。

三、我们认为，本公司监事会建议提名的监事会候选人杨建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实际运作的需要。

此外，本公司独立董事已注意到公司主营业务赢利能力薄弱，因此公司方面能尽快寻找及确立新的有发展前景的业务，改变目前的困局。

特此声明。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国卫平 杨春祥 龙世平

二 00 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文件

关于宝利来 2006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专项意见书

根据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反映，2006 年度末本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存在。

本公司独立董事确信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的该审计结果。

特此声明。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国卫平、杨春祥、龙世平

二 00 七年三月二十七日